

证券代码：300483

证券简称：首华燃气

公告编号：2025-047

债券代码：123128

债券简称：首华转债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6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26日以通讯方式（电话及电子邮件）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志红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董事4名，分别为吴海江、周展、项思英、葛艾继），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因公司可转债转股以及为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并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公司治理框架进行适应性调整，同时拟对现行的《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相关的变更、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办理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

程中，可按照工商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应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股东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股东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

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创业板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相应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证券法》《创业板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相应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应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创业板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应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拟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应内容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本次修订的制度由董事会进行逐项表决如下：

9.01《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0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03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4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5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7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8 《总经理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09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0 《财务总监职责及工作细则》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1 《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2 《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3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4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5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6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7 《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8 《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19 《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20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聘请刘青川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聘期三年，聘任报酬为每年 84 万元人民币（税前），按月支付。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聘任控股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本数），使用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议案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无异议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

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日